

# 中航工业基础技术研究院

基础函〔2014〕99号

公 开

## 关于开展中航工业基础院科技创新基金项目 申报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航工业基础院科技创新基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基础〔2014〕249号），现组织开展2014年度中航工业基础院科技创新基金（以下简称科技创新基金）项目申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申报范围

1. 科技创新基金项目根据重要性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。重点项目资助经费100万元（含）~300万元，一般项目资助经费100万元以下。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不超过三年。
2. 科技创新基金项目总经费由基础院和承研单位原则上按1:1出资筹措，对于前沿探索类研究项目可全额资助。
3. 基础院成员单位、高等院校以及国内其他具有基础研究能

4 基础院成员单位征集照//中航工业基础院科技创新委员会

基础院于2014年启动征集项目，截止2014年12月31日，征集项目  
的申报工作已经结束。征集项目包括：①基础院2014  
年科技计划项目，②科技计划项目存在异议，③科技计划项目

1. 征集项目征集范围：基础院成员单位，其中征集项目  
不超过1项。

2. 请各项目申报单位认真编制项目建议书(格式见附件  
2)，填写申报项目汇总表(格式见附件3)并报送基础院科研管  
理部。

3. 请各单位于2014年8月29日前将项目建议书电子版及纸  
质版(一式2份，加盖申报单位公章)，申报项目汇总表电子版  
报送基础院科研管理部，逾期不再受理。电子版材料基础院设  
计单位通过[中航网](#)发送到联系人邮箱，非基础院成员单位通过互联  
网发送到联系人邮箱。纸质材料请各申报单位送交联系人。请各  
单位做好项目材料的保密管理，通过互联网发送的材料不得涉及  
国家秘密。

4. 基础院科研管理部将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提交的项目建议  
书进行初审，然后对通过初审的项目组织召开项目建议书立项评  
审会，具体评审时间另行通知。

本次项目申报工作是基础院设立科技创新基金后的首次立  
项工作,意义重大。请各单位高度重视,认真组织,为提升基础  
院的基础研究水平贡献力量。

联系人: 陈育彬 电 话: 010-58355094 13331091615

金航网: [chenyb@hq.avic](mailto:chenyb@hq.avic)

互联网: [mantou-1111@sina.com](mailto:mantou-1111@sina.com)

李小飞 电 话: 010-58355071 13521195408

金航网: [lixiaofei@hq.avic](mailto:lixiaofei@hq.avic)

互联网: [lixiaofei010@sohu.com](mailto:lixiaofei010@sohu.com)

- 附件: 1. 《中航工业基础院科技创新基金项目指南(2014  
年度)》B版  
2. 中航工业基础院科技创新基金项目建议书  
3. 中航工业基础院科技创新基金申报项目汇总表

